

证券代码：837236

证券简称：华正明天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## 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层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698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25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付立群因事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郑佳珍因事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负责人董德宽和北京市京轩律师事务所王龙海律师、方洪全律师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情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〈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〉、〈关于〈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〉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《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编号为：中兴财光华审会字(2022)第 102081 号）、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编号为：中兴财光华审专字 2022）第 102029 号）公司董事会确认上述报告并报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3,324,243.03 元，净利润 3,445,790.35 元，公司 2021 年底累计可分配利润-23,470,367.28 元，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股本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公司 2021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履行职责，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，也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23,470,367.28 元，未弥补亏损 23,470,367.28 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20,054,1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2-017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章程中投资者保护相关内容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二十八条相关规定，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新增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相关内容，除上述修订外，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依次顺延。前述内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【2022-018】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9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轩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龙海、方洪全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经北京市京轩律师事务所律师核查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

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6 日